

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 实践活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2〕21号）、《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的通知》（鄂发〔2022〕7号）《中共随州市委关于印发〈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随发〔2022〕5号）《中共曾都区委关于印发〈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特在园区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以下简称“实践活动”），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有效举措，是有效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解决基层群众生产生活困难的有力抓手，是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做好新时代群众工作的重要载体。开发区广大党员干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积极投身实践活动，深入到群众中去，深入基层、贴近群众，倾听呼声、发现问题；排忧解难、推进发展，以

办实事、见实效助力园区高质量发展，不断巩固发展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为加快“四区”建设，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质效走在全区前列凝聚强大动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二、主要任务

1. 加强“双下沉”，走进基层交朋友。党政联席会成员、管委会机关党员干部、各村、社区和部门党员干部要把“下基层”作为改进作风的切入点，大力推行“一线工作法”。党员干部要在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应下尽下、能下尽下”要求，深入企业、农户，了解社情民意。**领导干部要带头下沉。**党政联席会成员要认真落实驻村（社区）驻企业包保项目制度，带头落实包保协调服务责任，真心实意为所联系村（社区）、企业着力解决1至2件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党员干部要全面下沉。**园区内广大党员干部，都要积极深入服务对象、生产一线和基层单位，与群众交心，了解社情民意，积极参与基层党建、社会治理、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等工作，解决实际问题。

2. 做实“两要素”，深入群众访实情。各村（社区）各部门要把“察实情”作为下基层着力点，倾听群众呼声，将人民群众的现实需求访清楚，把制约企业发展的堵点难点弄明白，把影响基层稳定的矛盾隐患摸透彻。**蹲点式开展调研。**党政联席会成员要深入所包保村（社区）、企业开展蹲点式、

沉浸式调研，全面了解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市场主体意见建议、社会风险隐患等；管委会各条战线专班要通过实地走访、调研考察、座谈交流等方式，充分听取基层群众和市场主体对本战线、本领域工作的意见建议；村（社区）干部要多和群众交流沟通，及时向开发区党工委报告有关情况。**清单化销号办理。**开发区党工委每月将专题研究一次察民情收到的情况，梳理形成三个清单，即：群众反映的问题清单、服务群众的任务清单、任务落实的效果清单。对所有收集问题、任务措施“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闭环管理，事情办理效果通过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进行通报、在户外公示栏定期公示等形式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3. 突出“三聚焦”，纾困解难用真功。各村（社区）各单位要把“解民忧”作为下基层的关键点，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突出“三个聚焦”，切实解决市场主体经营难题、基层群众生产生活难题、基层单位服务能力弱等重点问题。**聚焦保障民生。**重点在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社会保障、社会治理、环境保护、权益保障等领域，持续推进一批民生实事项目，着力解决群众身边、房前屋后的小事实事，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聚焦助企纾困。**针对本轮疫情对企业发展带来的需求不足、物流不畅、产业链供应链受阻和当前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等突出问题，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开展疏难点、畅堵

点、解痛点百日攻坚纾困行动，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帮助企业挺过去、活下来、发展好，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聚焦政策惠农。**精准对接国务院稳经济各项措施，以园区龙头企业为主体，积极争取产业链奖补、贷款贴息、出口流通成本补贴等惠企政策，带动农业产业化、现代化。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积极稳妥探索乡村“人民公司”实现形式，促进基层治理、助力乡村振兴。持续落实各项保障政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 落实“四重点”，注重实效暖民心。各村（社区）各单位要把“暖民心”作为下基层的落脚点，始终带着感情做群众工作，设身处地换位思考，为群众着想，切实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里。**重点开展美好环境共建行动。**实施环境大提质工程，发动群众共建共治共享，实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共同建设美好家园（此项工作由“双创”专班负责牵头）。**重点开展关爱困难群众活动。**更大力度保障好农村监测户、独居老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困人员、身体残疾、精神障碍等特殊困难群体深化，广泛开展结对帮扶、献爱心活动，切实让基层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此项工作由民政办负责牵头）。**重点开展党的政策宣传宣讲。**积极配合区委宣传部，认真开展党的政策“十进十讲”和走百村、进千湾、入万户“百千万”大宣传大宣讲，让党的政策深入人心，增强基层群众永远跟党走、开创美好生活的信心（此项工作由组织办负责牵头）。

重点开展信访积案大化解。各村（社区）各单位要围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以开展实践活动为契机，要坚持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做到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力量下沉，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开展红色物业拓面提质攻坚战，推行村级“一约四会”制度，持续增强基层动员、组织、服务群众能力（此项工作由组织办负责牵头）。

三、实施步骤

实践活动从6月上旬开始，到今年年底结束，分为四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6月7日）。**按照简明科学、易于操作的原则，制定实施方案，完善组织架构，召开动员会议，迅速部署启动。

（二）**全面开展阶段（6月8日至6月30日）。**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基层，全面走访调研此前确定的下基层对象，定期梳理并发布三个清单，并建立台账，确保取得一批群众有获得感的成果。

（三）**持续深化阶段（7月1日至10月31日）。**结合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办成一批民生实事，解决一批难点问题，化解一批矛盾纠纷。

（四）**巩固提升阶段（11月1日至12月31日）。**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点带面，积极探索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长效机制，推动实践活动不断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实践活动由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指导考核组、宣传报道组、作风监督组 4 个工作专班，负责综合协调、方案制定、分类指导、督办落实等工作。各村（社区）各单位党组织承担实践活动的主体责任，要认真研究部署，结合各自职能，对照活动内容，迅速制定本村（社区）本单位实施方案，出台具体措施，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确保实践活动有序推进，各村（社区）各单位实践活动实施方案要报开发区指导考核组（组织办）审核把关；主要负责同志要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副职干部要根据分工主动认领任务、抓好落实。

(二) 切实转变作风。要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贯穿于实践活动的全过程、各环节，对村（社区）群众和市场主体反映的问题，能解决的要立即解决；需要长期推进的，要明确阶段性目标，提出务实管用措施，确保取得实效。下基层活动中，党政联席会成员要发挥带头作用。开发区指导考核组要紧盯问题督查督办，加强情况通报。纪工委办公室要加强对下基层实践活动的作风监督，切实防止和纠正下基层装样子、走过场，察民情不严实、不深入，解民忧不主动、不作为，暖民心不用心、不用情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三) 营造浓厚氛围。充分利用报纸、网络等媒体，多形式、全方位、立体化宣传报道开发区实践活动的开展情况

及成效，对先进典型案例及时总结推广，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纪工委将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形成强大舆论声势和浓厚社会氛围。

（四）强化结果运用。要把实践活动情况纳入村（社区）和部门年度考核内容，纳入党工委民主生活会和各级党组织的组织生活会述职内容。对实践活动中，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优先推荐评先评优；对实践活动中存在敷衍应付、弄虚作假、搞形式、走过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要坚决依规依纪处理。

（五）创建特色品牌。要结合实践活动，坚持创新思路、以点带面，在联系基层、调查研究、统筹协调、服务企业、能力提升等方面，探索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长效机制，不断巩固扩大成果，在园区内形成一批典型经验和特色品牌，推动实践活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